

附件



李渡镇2026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

填报单位：李渡镇人民政府

联系人：代晓辉

联系电话：13981477378

序号	检查主体	检查事项	检查事项等级	综合查一次		检查对象及属性	检查方式	检查时间	检查比例	备注
				是/否	配合检查单位					
	李渡镇人民政府	对辖区内企业生产、养殖场和农户有限空间的安全检查	重点检查	是	县公安局	辖区内企业生产、养殖场和农户	现场检查	1-12月	每月不低于一次	
	李渡镇人民政府	对水库大坝的监督检查	重点检查			水库大坝	现场检查	1-12月	每月不低于一次	
	李渡镇人民政府	对食品安全的监督检查、消防燃气安全的监督检查	重点检查	是	县公安局	辖区内全行业	现场检查	1-12月	每月不低于一次	
	李渡镇人民政府	对农资销售网点检查，进行农资销售质量安全检查	重点检查			辖区农资经销点	现场检查	1-12月	每月不低于一次	
	李渡镇人民政府	对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公开活动的监督检查、五烧管控及秸秆禁烧检查	重点检查			辖区内企业生产、养殖场和农户	现场检查	1-12月	每月不低于一次	
	李渡镇人民政府	对违反农村宅基地管理法律、法规行为的监督检查	重点检查			辖区各村社区建房责任人	现场检查	1-12月	每月不低于一次	
	李渡镇人民政府	对经营利用水生野生动物及其产品、捕捉国家重点保护的水生野生动物的监督检查	重点检查	是	县公安局	辖区内所有区域	现场检查	1-12月	每月不低于一次	

注：1.检查事项名称应与已公布的本部门（单位）行政检查事项名称一致；

2.检查方式可选填现场检查/非现场检查；

3.已纳入2026年度县本级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计划，由牵头部门负责报送，可不列明具体的检查对象，并在备注栏进行标记联合双随机；其他检查事项均需明确检查对象及属性分类，如xx有限责任公司（重点）、xx经营部（一般）等；

4.需要纳入“综合查一次”的，可在“综合查一次”栏选“是”，并填写配合检查单位；

5.检查事项等级分为重点检查、一般检查、专项检查，各检查单位根据检查对象实际情况进行选择填写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